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在经济转型，城市化进程加快的大环境下，随着经济的迅猛发展、道路的快速建设、机动车保有量迅速增加，与中、重型载货汽车及专项作业车辆相关的违法驾驶、超速行驶等违法案事件大量发生，不仅给人民生命财产和道路交通造成了极大的威胁，同时也带来极大的社会和经济损失，加强城市管理，保持社会稳定已成为十分重要的任务。为从根本上解决城市交通问题，除了增强人民的交通意识以外，更重要的是要加强城市交通尤其是交通路口的科学管理手段，从而进一步提升交通管理的效率。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记分管理办法》（公安部令第163号）的具体要求，为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5 年）》，缓解交通压力与减少机动车污染排放，北京市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对怀柔区部分道路规定时段采取禁止中、重型货车和专项作业车行驶的交通管理措施，G111 国道为重点落实路段。

根据相关国家标准规定，经交通支队现场勘查研究，拟对京漠线（G111国道开放路环岛至雁栖湖北二路路段）、雁栖湖南路（京漠线至范崎路）、范崎路（怀雁路北口至雁栖湖北二路西口）6时至23时禁止中、重型载货汽车及专项作业车通行。

本项目在 G111 国道沿线交叉口及重点路段增设禁中重型货车监 控 47 处，现况闯红灯卡口设备调试增设禁中重型货车抓拍功能 11 处。 项目已完成工程前期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现场调研，现场勘查， 建设规模，项目方案，资金来源的确定。项目建设后能够确保道路安全通畅，加强道路交通管理、减少交通事故、提高道路使用效率和改善交通状况。

（二）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道路智能化交通管理设施设置要求》（D11-776.2011）；

（2）《智能交通监测设备综合复用设置指南》；

（3） 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30 号）；

（4）《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图像取证技术规范》(GB/T 832-2014)；

（5）《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视频取证设备技术规范》(GA/T 995-2020)；

（6）《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GA/T 833-2016）；

（7）《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2022）

（8）其他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定。

(三)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3.1 质量要求：

1、中标人必须对所投设备提供三年的免费质保服务，质量保证期自本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出现任何零部件损坏时，中标人应免费更换，对更换的重新设计后的组件或设备应提供更换完毕之日起三年免费质保。

2、每根监控杆体及新建附着监控设备应单独制作接地，每组接地设施应至少包括 1 根接地极及 1 根接地母线。

3、 (1)监控杆的抗震设防烈度应按 7 度设计；

(2)杆体所承受的风荷载计算方法应符合《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9。

3.2 其他要求：

1、1200 万像素环保摄像机抓拍单元需提供原厂质保证明。

2、以上立杆穿线线路均需套管保护，外挂机箱及信号机箱需含所有必要电力设备及线材，包括但不限于电表等。

★3、所有施工问题均由中标方解决（含就近接电、植被、破路、运营商链路、挖掘管井等），甲方不负责任何与其他部门协调事项。**（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

★4、项目竣工时需保证所有设备正常运转，并与市局平台完成对接，提供与交管局平台系统成功对接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

5、违章抓拍等设备，自该项目终验完成之日起三年内由中标单位免费负责维护、

检测、通讯保障，确保设备可正常使用。

6、项目组成人员应至少包括 1 名机电工程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1 名机电或电子或通信类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1 名以上机电或电子或通信或计算机类相关技术人员，3 名其他人员应包含专职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3 名以上专业电工作业人员、有效空间作业人员等，全部组成人员应能够熟练使监控设施等相关软件，能够高效快速的安装调试并完成与交管局平台的对接工作。

（四） 采购标的的数量、技术参数、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4.1 采购数量：为加强怀柔地区交通秩序治理，我分局需要在 G111 国道沿线 交叉口及重点路段增设禁中重型货车监控 47 处，现况闯红灯卡口设备调试增设禁中重型货车抓拍功能 11 处。整体项目对应的交通设施明细表详见后附件。

4.2 交付的时间：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

4.3 项目地点：北京市怀柔区

点位设置明细表

序号	设置位置	数量
1	京漠线出京环岛北（K49+450	1 套
2	大屯路口出京（K50+500）	1 套
3	京漠线与北大街路口北	1 套
4	京漠线与北大街路口南	1 套
5	镇八路出京方向（K51+660）	1 套
6	镇八路进京方向北侧（K51+660）	1 套
7	镇八路进京方向南侧（K51+660）	1 套
8	交管局路口出京方向（K52+80）	1 套
9	交管局路口进京方向（K52+80）	1 套

10	3 公里桥下（K52+650）	1 套
11	中高路口西（K52+800）	1 套
12	三公里加油站出京方向（K53+150）	1 套
13	三公里加油站进京方向（K53+150）	1 套
14	京漠线与八一路路口出京（K53+950）	1 套
15	京漠线与八一路路口进京（K53+950）	1 套
16	雁栖路口南龙门架（K54+200）	1 套
17	范崎路路口（K54+300）	1 套
18	雁栖大街路口（K54+940）	1 套
19	范各庄北口门架（K55+450）	1 套
20	京漠线顶秀美泉出京（K55+650）	1 套
21	京漠线顶秀美泉进京（K55+650）	1 套
22	永乐大街出京（K56+500）	1 套
23	永乐大街进京（K56+500）	1 套
24	永乐北一街出京（K57+200）	1 套
25	永乐北一街进京（K57+200）	1 套
26	超速门架（K57+500）	1 套
27	新峰街路口出京（K57+800）	1 套
28	京漠线与新峰街进京（K57+800）	1 套
29	京漠线西庄路口出京（K58+570）	1 套
30	京漠线西庄路口进京（K58+570）	1 套
31	京漠线与龙德行路出京（K58+950）	1 套
32	京漠线与龙德行路进京（K58+950）	1 套
33	京漠线与雁栖湖路出京（K59+500）	1 套

34	京漠线与雁栖湖路进京（K59+500）	1 套
35	京漠线与雁秀路出京（K60+250）	1 套
36	京漠线与雁秀路进京（K60+250）	1 套
37	京漠线国科大路口出京（K60+800）	1 套
38	京漠线国科大路口进京（K60+800）	1 套
39	京漠线与北神路出京（K61+400）	1 套
40	京漠线与北神路进京（K61+400）	1 套
41	京漠线国科大北超速进出京（K62+350）	1 套
42	京漠线与北二路进京（K63+000）	1 套
43	大屯路口南龙门架	1 套
44	三公里桥下 K52+450	1 套
45	现况监控设备新增禁货抓拍功能	11 套
46	范崎路与雁栖湖北路（柏泉山庄大桥）	1 套
47	范崎路与雁栖湖南路	1 套
48	范崎路与怀雁路口北向南去往京加路方向	1 套
	合计	58 套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售后服务：

1.本项目中标单位所提供的货物，提供三年的免费维护和保修服务，保修期自双方代表在系统最终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2.涉及的数据存储设备硬盘等需承诺不返还。

3.中标人在质保期内保证按最终用户的要求免费修理或更换因材料不合格或制造不合格而有缺陷的任何设备的附件，并赔偿最终用户方由于这些缺陷导致的额外费用或损失。在修理之后，中标人应将成因、补救措施、完成修理及恢复

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最终用户。

4.提供至少每月1次的巡检服务。

5.中标人设立常驻维修机构，处理所有维修服务，该服务必须是每天24小时提供的，中标人接到故障报修电话或发现故障后，应立即响应，及时查明故障原因：怀柔城区30分钟内到达现场，城区以外平原地区1小内到达现场，山区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必须连续进行，直至故障排除完全故障，系统恢复正常服务为止。

6.中标人应派遣有从事同类工作实践经验的工程师或技术人员到现场担任项目经理，负责安装工程的全部工作。

7.中标人应派遣有从事同类工作实践经验的工程师或技术人员与招标人一起进行设备的调试及试运行工作，如在此阶段，因设备自身质量问题或安装出现差错，中标人应全权负责解决直到招标人满意，并应按合同条款规定执行。

技术资料提供：

项目完工后提供下列中文技术资料：

（1）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主要原配件的出厂合格证、安装说明书；

（2）系统图纸；

（3）完整的操作、维护使用手册；

（4）施工竣工资料；

（5）其它相关技术资料。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1.系统需满足建设目标及内容，符合设计验收依据，系统初验合格后进入试运行，试运行期为一个月。系统试运行期后，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2.中标人应为招标人进行操作人员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信号机配时和优化、平台系统操作、维护、故障发现和分析等。

3.培训所需费用都由中标人在投标报价中考虑，所涉及的一切相关事宜由中标人负责协调解决。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1200 万像素环保摄像机抓拍单元设备需提供原厂质保证明，并实现与交管局平台系统对接，投标人应提供与交管局平台系统对接承诺函。

2、全部数据传输链路为光纤传输，需就近接入怀柔区公安局视频专网。

4、立杆穿线线路均需套管保护，外挂机箱含所有必要电力设备及线材，包括但不限于电表等。

5、所有施工问题均由中标方解决（含就近接电、植被、破路、运营商链路等），甲方不负责任何与其他部门协调事项。

6、项目竣工时需保证所有设备必须正常运转，并完成与市局、分局各平台对接。

7、1200 万像素环保摄像机抓拍单元设备，自该项目终验完成之日起三年内由中标单位负责维护、设备检测及光纤网络租费，保障设备正常运转。

8、每处监控杆体、机箱均应在基础内或机箱旁的工作井内打一根φ25mm，长不小于 2.5 米的接地极并与基础固定螺杆或机箱可靠连接，接地深度不低于 1.5 米。从接地极上接一根φ10mm 镀锌圆钢焊接至杆体或机箱的接地位置上，每根杆体或机箱接地电阻不大于 10.0 欧姆。